

論壇版是一個公開的評論園地，歡迎社會各界人士與專家學者來稿。本版文章不代表本報立場。為增公信力，文章宜署真實姓名及身份。刊出敬奉薄酬。來稿可用下列方法：郵寄：香港香港仔田灣海旁道7號興偉中心2-4樓《文匯報論壇版》 傳真：28731007 電郵：opinion@wenweipo.com

特首普選的「三個一」、「三道門」與「唯一選項」

蒯轍元

在特首普選的「三個一」、「三道門」與「唯一選項」中，提名委員會承擔着守住中央兩條底線和解決一個主要難題的重任。一些反中亂港分子如今對提名委員會這「唯一選項」恨之入骨，想盡千方百計來廢除之、代替之、改造之，目的只有一個，就是想讓自己入關搶奪香港管治權。他們這樣仇恨、討厭基本法和人大有關決定規定的提名委員會，恰恰說明當年設計提名委員會完全是對的！並提醒我們必須捍衛基本法的這一制度設計。

特首普選的「三個一」與「三道門」密切相關

全國人大常委會副秘書長兼香港基本法委員會主任李飛上月訪港期間對特首普選的法律分析，可概括為「三個一」：一個特殊之處、一個重要特點、一個主要難題。一個特殊之處是，與中央對抗的人不能擔任行政長官；一個重要特點是，行政長官候選人要由一個有廣泛代表性的提名委員會提名；一個主要難題是，既不能排除符合法定資格的人參選，又要確保與中央對抗的人不能擔任行政長官。

李飛提出的「三個一」，實際上包括了中央的兩條底線：一是特首普選要按基本法和人大決定辦事，這是法律底線；二是特首人選必須愛國愛港，不能與中央對抗，這是政治底線。如何守住這兩條底線，就是一個主要難題。

「三個一」與特首普選的「三道門」密切相關。「三道門」分別是前門、中門和尾門。前門是提名委員會提名特首候選人，中門是全體選民一人一票選特首，尾門是中央行使實質任命權。「三道門」選擇守哪一道門，與守住中央兩條底線和解決一個主要難題關係密切，是特首普選問題的關鍵所在。

「守尾門」潛藏巨大憲制危機

第一，「守尾門」潛藏巨大憲制危機，若全體選民選出一個與中央對抗的人做特首，而中央不任命，等於是將中央擺在香港全體選民的對立面。對此，筆者在8月17日出版的《亞洲週刊》發表題為《「守尾門」方案陷

中央於不義》的文章指出：「首先，『守尾門』方案突破中央底線，有可能讓與中央對抗的人成為行政長官人選，若中央運用『實質任命權』否決此人選，『當選人』必會發起帶領上街抗議抗爭『奪位』，香港市民也會替自己一票被廢而反抗，香港爆發的反中央情緒將一發不可收拾，肯定遠遠超過佔領中環的預計規模；第二，若中央運用『實質任命權』否決此人選，如果要重選，一旦對抗中央的候選人再度獲勝，屆時中央又如何自處？第三，否決『當選人』之後的一屆立法會選舉於鐘擺效應下，市民投票的意向將會全面傾向反對派，以立法會議席數目抗衡重選選出的中央接受的另一特首人選，特區管治將徹底崩潰。」因此，「守尾門」的全面投降主義方案推卸特區政府在普選行政長官中的一切責任，甚至要求立法會的43名建制派議員放棄否決突破中央底線的政改方案的責任，這是幼稚之最、無恥之尤。

「守中門」在「六四定律」下潛藏風險

第二，「守中門」是否可行？回答是在「六四定律」下潛藏風險。香港回歸以來，在歷屆立法會地區直選中，反對派得票率分別是：1998年獲60.2%，2000年獲57%；2004年獲62.42%，2008年獲57%，2012年獲56.3%，基本上徘徊在六成。建制派得票率一直是四成左右，好的時候可得43%，差的時候不到38%。即使是在立法會補選中也一樣，例如2007年12月立法會港島區補選，投票率53%，建制派得票43%，反對派得票57%，基本上也是「六四定律」。因此，「守中門」的風險不言而喻。

重點應該放在「守前門」

第三，無論是前門、中門和尾門，都是基本法已經明確規定的，雖然從法律上和政治上講，「三道門」都要守，即使「六四定律」下「守中門」變數很大，但也要動員廣大選民去守住。但是，相對「守尾門」潛藏巨大憲制危機，「守中門」的風險在「六四定律」下不言而喻，所以，要確保選出愛國愛港人士出任特首，不能只是指望市民的善良願望，還要依靠制度的保障。因此，必須堅守基本法規定的提名機制，防止反中亂港者入關，確保行政長官候選人都是中央能夠接受的愛國愛港人士，重點應該放在「守前門」，即要保證提名委員會的把關功能。

反對派在提委會前加入前置程序違反基本法

反對派現在提出的一些觀點和方案，在法律上都是站不住腳的，例如「公民提名」、政黨提名、混合提名、雙軌制、三軌制等。反對派的最新提法，是在提名委員會前加入前置程序，例如「佔中」發起人戴耀廷在提名委員會前加入四個前置程序：要求提委會若啟動不確認程序，須在提委會內有一定比例如四分之一委員聯署；須用法律寫明什麼情況下參選人有可能不獲確認，理據必須客觀，不能單純是「不愛國愛港」的要求；必須由法官組成的獨立調查機構調查和答辯；最後再經委員投票通過調查結果才可否決候選人。這即是在提名委員會上面製造一個「太上皇」，可主宰提名委員會的運作。由於反對派的欺騙，有官員竟然指戴耀廷的前置程序方案和反對派政黨提出的三軌方案，是回到基本法第45條的基礎上云云。必須警惕的是，無論反對派怎樣巧言令色和包裝，都是企圖繞開、架空和代替提名委員會，都是違反基本法和人大決定的。

提委會承擔守住兩條底線和解決一個難題的重任

中聯辦主任張曉明9月13日在給民黨黨魁梁家傑邀請其出席「真普選聯盟」的「公民提名」研討會的回覆中明確指出：「就行政長官普選時候選人提名辦法而言，基本法第四十五條已明確規定『由一個有廣泛代表性的提名委員會按民主程序提名』，並無其他選項。而且，2007年12月29日全國人大常委會的有關決定也進一步明確：『在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實行普選產生的辦法時，須組成一個有廣泛代表性的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可參照香港基本法附件一有關選舉委員會的現行規定組成。』張曉明根據以上法理擲地有聲指出：『公民提名』漠視基本法明文規定，誠不攻自破之說。」很明顯，在特首普選的「三個一」、「三道門」與「唯一選項」中，提名委員會承擔着守住中央兩條底線和解決一個主要難題的重任。



蒯轍元

必須捍衛基本法提委會的制度設計

筆者在文匯報今年9月24日發表題為《設立提名委員會就是為了防止反中亂港者入關》的文章表示：「權威人士告訴筆者，當年鄧小平先生早就預料到了一些反中亂港分子會在香港普選問題上興風作浪，香港基本法起草委員會正是根據鄧公的指示精神，規定了特首候選人必須由一個具有廣泛代表性的提名委員會按照民主程序生成，以此嚴防反中亂港分子間鼎特首寶座。」

鄧小平先生當年真是料事如神！一些反中亂港分子如今對承擔着守住中央兩條底線和解決一個主要難題的提名委員會恨之入骨，想盡千方百計來廢除之、代替之、改造之，目的只有一個，就是想讓自己入關。他們這樣仇恨、討厭基本法和全國人大常委會有關決定規定的提名委員會，恰恰說明當年設計這樣一個開口完全是對的！並提醒我們必須捍衛基本法的這一制度設計。

博客：中國思想市場的重要策源地

劉明清

前不久（2013年9月2日），在美國芝加哥仙逝的制度經濟學大師、諾貝爾經濟學獎（1991年）得主科斯教授生前（2011年12月）曾尖銳地指出，缺乏思想市場是中國經濟險象叢生的根源。科斯在與王寧教授（執教於美國亞利桑那州立大學）合著的《變革中國》一書中，也特別談到了中國正是因為缺乏自由的思想市場直接導致了科技創新乏力。

科斯的坦率批評，毫無疑問是需要我們今天的執政者和民眾做深入反省的。但是，我個人也很願意說一說問題的另一方面。眾所周知，中國自上世紀70年代末開始，僅用了30幾年的時間，不僅經濟迅猛崛起，而且人民福祉也有了顯著的提升。中國崛起就是因為執政黨和政府勇敢擺脫了僵化封閉的計劃體制，在一定程度上放鬆了對經濟的過度管制，讓市場經濟有了長足發展的空間，交還給企業和公民一部分自由權利，進而為中國社會提供了進步的動力。

經濟改革必然伴隨着思想的解放，沒有思想的解放，經濟改革每前進一步都是不可想像的。回想我們70年代末的改革起步，如果沒有之前思想理論界發動的「真理標準的大討論」，又怎麼可能有中共十一屆三中全會的「工作重心」向經濟領域「轉移」呢？90年代之後，有關市場經濟體制目標的確立，如果沒有鄧小平南方談話所引發的第二次思想解放，同樣也是不可能實現的。進入新世紀後，中國經濟全面崛起、國力迅速增強，在我看來，既是市場經濟體制建立的必然結果，同時也有賴於我們思想市場的不斷發育。

可以確信的是，中國思想市場發育的春天已經越來越近了！這是因為我們人類已經進入了一個全新的時代——互聯網時代。偉大的互聯網極大地改變了世界（地球正變成地球村），改變了社會（走向開放民主），更改變了我們的生活（網絡成為工作生活的組成部分）。尤其是在2001年9月11日，美國世貿大樓遭遇恐怖襲擊，博客成為了重要信息來源。從此，博客正式步入了世界主流社會的視野。2005年，國內各大門戶網站，如新浪、搜狐等紛紛加入了博客陣營。特別是新浪博客，由於其在較短時間內網羅了中國最優秀的學者、作者、明星開博，而迅速崛起，成為了中國大陸最主流的博客網站。

由於博客具有「自媒體」的特點，她可以讓每一個人都有條件成為思想者、表達者、傳播者；同時讓那些寶貴的、有價值的思想觀點，在自由討論中、自由爭鳴中、自由傳播中走入民眾的心田。在博客出現前，人們只能在傳統媒體上（報紙、圖書、電台、電視）表達思想、闡述觀點——不僅常常受到審查的限制，傳播範圍也是有限的，更不可能即時傳播，而且還只能是少數社會精英才有機會。博客則徹底打破了傳統媒體的藩籬與弊端，真正把言論自由、思想自由的權利交還給了普羅大眾。對於我們這樣一個剛剛走向民主開放的國家，很顯然互聯網博客實無旁貸地成為了我們思想市場最重要的策源地之一。

中央編譯出版社一向以「思想文化的擺渡者——在東西方之間」作為自己的神聖使命，在即將迎來建社20周年之際，非常榮幸與新浪網親密聯手合作出版這套「此間中國——新浪網八年文章精選」。分享，是互聯網的本質，也是出版的本質。現在我們有機會與讀者朋友們一起分享好思想、好文章、好文字、好意境，是一件多麼快樂而有意義的事情！

激進反對派無權剝奪市民的普選權利

郭中行 資深評論員

「公民提名」不符合《基本法》，不可能被中央接納，激進反對派不可能不知道，但他們堅持「公民提名」，不過是開出一個不可能接受的叫價，讓他們有理由否決掉政改方案而已。然而，不論激進反對派打的盤算如何，他們必須明白的是，港人普選的權利是中央通過《基本法》賦予的，普選權屬於全港市民，激進反對派沒有權利剝奪市民選舉特首權。現在激進反對派以不着邊際的「公民提名」意圖扼殺普選，是赤裸裸地剝奪市民的普選權利，他們也將成為香港民主的罪人。

在今次的政改諮詢中，「公民提名」肯定成為其中一個最大的爭議點。本來，「公民提名」並沒有什麼值得討論之處，《基本法》及人大決定已列明由提名委員會以機構方式提名特首候選人，等於是排除了「公民提名」的選項，現在社會的討論理應是聚焦於提名委員會，而不是倒過來爭拗是機構提名或是個人提名。現在一些反對派人士糾纏這個問題不放，但《基本法》並非今日才訂制，當中的條文早已寫得清清楚楚，為什麼他們過去沒有提出異議，到現在進行政改諮詢時又借此大做文章？再說，所謂「公民提名」也並非什麼金科玉律，不過是提名方式的其中一種，有優點，但缺點也不少，否則早就成為了國際慣例，對於這樣一個不符《基本法》、不見得有何優勢的方案，反對派有必要押下重注，甚至不惜令普選一拍兩散嗎？



「公民提名」不符合基本法，很可能令普選一拍兩散。圖為特區政府正式發表政改諮詢文件。

而且，如果「公民提名」確實如反對派人士所認為般「神聖不可侵犯」，是「真普選」的體現，為什麼不見公民黨、「人民力量」、社民連等激進反對派將「公民提名」寫在黨綱之上，並且在上屆立法會選舉當作政綱之一？事實是，所謂「公民提名」過去從來都不入激進反對派的「法眼」，但近幾個月卻如他們的共同綱領，這說明了什麼？說明「公民提名」只是一個藉口，一個讓激進反對派扼殺普選的藉口。

「公民提名」不符合《基本法》，不可能被中央接納，激進反對派不可能不知道，但他們堅持「公民提名」，不過是開出一個不可能接受的叫價，讓他們有理由否決掉政改方案。如果他們提出的方案是在《基本法》範圍之內，做到合情合理合法，最終中央接納了，激進反對派反而會陷入極為被動的處境，變成支持政改方案又不是，否決又不是，兩面不是人。於是，他們才想出了「公民提名」，這個方案表面聽起來很美，在社會上有一定迷惑性，而且對激進反對派來說更有兩大好處。一是正如剛才提到，「公民提名」是激進反

對派故意製造出來否決政改方案的藉口。2017年普選特首是大多數市民的期望，任何政治人物要否決普選方案都不是一件容易的事，隨時會引發巨大的民意反彈，對於自稱「民主」的反對派政客影響更大。所以，激進反對派儘管骨子裡不希望普選問題一勞永逸地解決，希望本港社會繼續陷入政制爭拗之中，讓他們有發展的土壤，但表面上他們也要為自己找一個理由。而「公民提名」正好提供他們否決的理由，只要中央以不符《基本法》為名拒絕接納「公民提名」，他們就可大條道理否決政改方案，不但出師有名，更可將責任推在中央政府和特區政府身上。

為否決政改製造藉口

二是從方案本身出發，「公民提名」也是最有利激進反對派人士「入關」選特首。按《基本法》及人大決定，未來的提名委員會將參照現行選舉委員會的四大界別，以符合均衡參與原則。這個制度確保特首參選人必須有廣泛代表性，得到不同階層的支持，才有望成功「入關」，試問激進反對派人士怎可能符合到這些條件？相反，「公民提名」只須找到一萬至數萬名選民聯署就可「入關」，屆時掙汽油彈的黃毓民、梁國雄之流都可以成為候選人，他們就算知道不能勝出，但參選特首能夠爭取到大量的傳媒曝光，有機會「入關」已經是贏了，而只有「公民提名」才可以讓這些最極端的政客成功「入關」。

然而，不論激進反對派打的盤算如何，他們必須明白的是，港人普選的權利是中央通過《基本法》賦予的，普選權屬於全港市民，他們沒有權利剝奪市民的選舉特首權。現在激進反對派以不着邊際的「公民提名」意圖扼殺普選，是赤裸裸地剝奪市民的普選權利，他們也將成為香港民主的罪人。

謹向海內外華文媒體工作者致敬

方潤華

雲泥鴻爪

欣悉來自世界五大洲30多個國家和地區81家華文媒體組成的「海外華文傳媒合作組織」，將於12月30日在深圳市隆重舉行「2013年國際華媒大獎」頒獎典禮。承蒙香港《文匯報》王樹成社長厚愛，提名並頒授本人「傑出華人獎」，深感榮幸。定當以此鞭策自己，盡心盡力為中華民族的偉大復興、為早日實現「中國夢」作出自己的貢獻。

屆時眾多海外華文媒體工作者雲集鵬城，交流經驗，分享成果，共謀發展，堪稱城中一大盛事。藉此機會得與海內外華文媒體精英以文結友、共建祖國與海外華僑間一道友誼的橋樑，確是樂事。謹此預祝大會籌備順利、圓滿成功！

海外華僑散居於全球各地，他們雖身在異國，但「根」始終在中國，「行」之愈遠，「鄉」情愈濃。是早年漂洋過海「老僑」們的寫照，他們常懷愛國愛鄉之情，若能凝聚這股力量，定能為祖國的各項建設添

磚加瓦。他們的下一代則參差不齊，有些博古通今、學貫中西並令其事業如虎添翼，但大部分第三代後由於從小已融入當地文化，視中文為「外文」，精通漢語者又少。敝家族亦有兒女移居海外發展事業，雖然當今通訊發達、交通快捷，大家聯絡溝通甚為方便，惟美中不足是其第二、三代由於在外國出生及接受教育，縱使父母努力培養，仍約有30%-40%的新生代不諳中國語文，更遑論領略中國優秀傳統文化。身為炎黃子孫，實乃憾事。同時亦深深明白在海外經營華文傳媒十分不易，可謂任重而道遠。

中國是擁有五千年文明之大國，祖先創下的輝煌歷史、璀璨文化是華夏兒女的無價之寶，它不僅是民族凝聚力和創造力的源泉，也是維繫海內外華人心靈的紐帶。可喜的是隨着中國之崛起，世界各地掀起學習漢語熱潮，要讓旅居各地的海外華僑更加了解祖國發展新面貌，共謀振興中華之宏圖，華文媒體擔當了橋

樑的角色。據悉目前國際華文媒體計有二百多家，是宣傳、介紹中國發展的重要窗口。雖然面對種種困難，但傳媒工作者仍然全力以赴，以弘揚中國優秀文化、發出中國「好聲音」為己任，表現出熱愛中華民族及懷念祖國的思鄉情懷，令筆者及當地華僑肅然起敬。

冀望海外華文媒體工作者繼續保持這種不怕艱辛、奮勇向前的精神，持之以恆，與時並進，採用全方位宣傳形式，如：報紙、雜誌、電台、網絡、電視台等，與《文匯報》等愛國媒體配合，為發揚光大中華傳統而努力，創出成功之基業，令讀者人數越來越多。目前中國在世界經濟體系中排名第二，冀望通過海外華文傳媒工作者的共同推動下，凝聚全球華人的力量，維護和促進祖國發展強勁動力，爭取在全球經濟體系更上一層樓，追上並勇於超越美國，以實現全民富裕，共圖民族復興之「中國夢」。